

证券代码：837569

证券简称：南洋电工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上海南洋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无需经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569	南洋电工	2023年5月1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上海市浦东新区鹿达路110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〈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，经董事会审核，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〈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》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卜俊先生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〈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周国弟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董事会已审议通过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〈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会已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审议。经审议，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〈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〉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32,0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 6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送现金 19,200,000.00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。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经审议，同意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

度审计机构》

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确认 2022 年度关联交易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确认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卜东乐、卜俊、吴彩萍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卜东乐、卜俊、吴彩萍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授权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

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保障公司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，

公司拟于 2023 年度使用单笔不超过人民币 2,500 万元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,5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（不超过一年）保本型或低风险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，有效期内投资额度可滚动使用，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，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内。公司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，

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进行审批，由财务部门具体操作。

本

议案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，并对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追认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、（九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 8：00-9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电话：021-33896302、传真：021-33896311-8105、联系人：任翔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《上海南洋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南洋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7日